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服務發展(家庭及社區)

永遠的父母 - 「共同父母責任模式」研討會

日期： 2012年3月7日(星期三)
時間： 下午1時45分至5時30分
地點： 灣仔軒尼詩道15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202室
主持人： 沃馮熾琮女士(社聯家庭及社區服務專責委員會主席)

程序：

時間	內容						
下午 1:45 - 2:00	登記						
下午 2:00 - 3:20	主題演講 (202 室) <u>《應否以立法形式推行「共同父母責任模式」》公眾諮詢</u> 講者：梁蘊儀女士(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u>以立法形式推行共同父母責任模式</u> 講者：何志權律師(香港律師會) <u>共同父母責任模式：概念與實踐</u> 講者：梁婉貞女士(社聯父母責任工作小組召集人) <u>推動共同父母責任：新加坡的探索和經驗</u> 講者：黃光星先生(新加坡德教太和觀家庭服務總監)						
下午 3:20 - 4:25	專題研討： <table border="1"><thead><tr><th>第一組：保障兒童</th><th>第二組：防止家暴</th><th>第三組：處理矛盾</th></tr></thead><tbody><tr><td>主題： 如何採納兒童的意見和需要，以保障兒童的最佳利益？ 房間：203 室(上限 30 人)</td><td>主題： 有家暴危機的家庭如何能有效實施「共同父母責任模式」？ 房間：1410 室(上限 21 人)</td><td>主題： 協助存有敵意的父母制定和執行管養及探視計劃的必要元素是甚麼？ 房間：202 室(上限 100 人)</td></tr></tbody></table>	第一組：保障兒童	第二組：防止家暴	第三組：處理矛盾	主題： 如何採納兒童的意見和需要，以保障兒童的最佳利益？ 房間：203 室(上限 30 人)	主題： 有家暴危機的家庭如何能有效實施「共同父母責任模式」？ 房間：1410 室(上限 21 人)	主題： 協助存有敵意的父母制定和執行管養及探視計劃的必要元素是甚麼？ 房間：202 室(上限 100 人)
第一組：保障兒童	第二組：防止家暴	第三組：處理矛盾					
主題： 如何採納兒童的意見和需要，以保障兒童的最佳利益？ 房間：203 室(上限 30 人)	主題： 有家暴危機的家庭如何能有效實施「共同父母責任模式」？ 房間：1410 室(上限 21 人)	主題： 協助存有敵意的父母制定和執行管養及探視計劃的必要元素是甚麼？ 房間：202 室(上限 100 人)					
下午 4:25 - 4:35	小休						
下午 4:35 - 5:15	分組滙報及公開討論 (202 室)						
下午 5:15 - 5:30	總結						